

社團法人桃園市地政士公會 開會通知單

會 址：桃園市中壢區裕民街 24 號 5 樓之 5
電 話：(03)4273477
傳 真：(03)4273543
http://www.tyland.org.tw
E-mail:tyupa168@ms52.hinet.net

受 文 者：如出、列席人員

發 文 日 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 日

發 文 字 號：桃地士公(十一)字第 1060192 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為通知召開本會第十一屆法制、權益委員會第 106 年度第 3 次會議及其相關事項，敬請 撥冗準時出席會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會議時間：民國 106 年 9 月 13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整。

二、會議地點：本會會館(桃園市中壢區裕民街 24 號 5 樓之 5)。

三、會議主席：許主委英勝。

四、出席人員：林輔導理事士盟、葉輔導理事純禎、許主委英勝、吳副主委俊廷、蔡副主委尚樺、邱委員顯富、王委員義泉、呂委員彥緯、郭委員成堯、李委員淑如。

列席人員：葉理事長呂華、胡副理事長碧珊、陳常務理事秋恭、孔總幹事令偉、游副總幹事進祿、陳副總幹事重光。

五、開會議題：

(一) 本會章程第 9、10、18、19、20、21、22、25、31、32、33、38、42 條等修正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(二) 本會章程第 6、8、12、16、19、21、23、27、33 條等修正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(三) 本委員會第 107 年度工作計畫暨經費預算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及辦事細則辦理。

(四) 本委員會第 107 年度委員聘任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章程及辦事細則辦理。

(五) 因應新制洗錢防制法令討論案。

說明：依據理事長指示辦理。

六、出席人員依本會辦事細則第 39 條規定紀錄服務次數。

七、本開會通知單為求迅速以 LINE 方式送達。

八、為正確統計出席人數，請「務必」於 106 年 9 月 8 日前以下開網址報名告知是否出席。

<https://goo.gl/forms/RieOKR8b33t9IpDF2h><https://goo.gl/for>

理事長 葉呂華